

2025年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政策、标准，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江东新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工商、质监、食品、药品、物价、反垄断、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盐业等市场监管领域综合执法工作。加强辖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查处辖区范围内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辖区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配合开展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承担反垄断相关工作。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相关工作

作，参与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

（七）负责组织实施知识产权运用。贯彻执行上级制订的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组织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推动江东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辖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辖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江东新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辖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

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协调辖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照分类管理原则，制定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抽检及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八）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河源江东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执法股、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信用风险监管与知识产权股、标准计量质量与认证认可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督股；派出行政机构共2个，分别是古竹市场监督管理所、城东市场监督管理所；本部门共有行政编制23名，工勤编制5人，实有行政编制人数19人，实有工勤编制2人，离退休人员17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1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0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1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7.66	本年支出合计	717.6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7.66	支出总计	717.6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17.66	71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09	594.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1.09	59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47.09	5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17.66	670.66	47.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09	547.09	47.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1.09	547.09	44.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47.09	5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4.50	0.00	14.5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43	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7.66	本年支出合计	717.6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7.66	支出总计	717.6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7.66	670.66	47.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09	547.09	47.00
[20114]知识产权事务	3.00	0.00	3.00
[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00	0.00	3.0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1.09	547.09	44.00
[2013801]行政运行	547.09	547.09	0.00
[2013803]机关服务	18.00	0.00	18.00
[2013804]经营主体管理	7.00	0.00	7.00
[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14.50	0.00	14.50
[2013810]质量基础	2.50	0.00	2.5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0.00	2.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43	87.4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43	87.4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87.43	87.4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14	36.1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14	36.1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14	36.1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70.6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38.64
[30101]基本工资	98.17
[30102]津贴补贴	192.80
[30103]奖金	84.1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1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3.0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30113]住房公积金	36.1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6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8
[30201]办公费	2.80
[30202]印刷费	0.20
[30205]水费	0.40
[30206]电费	3.00
[30207]邮电费	2.50
[30211]差旅费	0.20
[30213]维修（护）费	2.30
[30216]培训费	0.25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28]工会经费	6.00
[30229]福利费	2.5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5
[30302]退休费	77.99
[30305]生活补助	0.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0
[30201]办公费	0.20
[30202]印刷费	0.43
[30205]水费	0.09
[30211]差旅费	0.6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4]租赁费	2.88
[30226]劳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
[310]资本性支出	2.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8.88	48.88	0.00	0.00
“三公”经费	12.20	12.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0.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70.66	670.66	670.66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小计	670.66	670.66	670.6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8.64	538.64	538.6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8	53.08	53.0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5	78.95	78.95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东新区分局 小计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市场监管执法工作及装备经费（2025）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满足行政监管日常业务和执法办案工作的需要，有效提高工作效率，规范市场监管行为，健全市场监管制度，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保护市场主体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市场监管力度和执法水平，促进市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充分发挥食品卫生安全综合协调在社会管理中的作用，为建设幸福河源作出积极贡献。全年无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食品药品安全总体形势平稳、健康，市民对食品药品市场的满意度不断提高。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2025）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激发创新活力，鼓励发明创造，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落实知识产权保护属地责任，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水平，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全力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档案管理及档案室建设专项经费（2025）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档案进行整理、排序、扫描等工作，着力完善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对档案室做好防盗、防火、防潮等设施，加强档案安全管理，不断完善档案保管、查询利用、保密管理、消防安全等各项工作，更快更便捷服务企业主体，方便企业群众查询档案，确保档案实体和档案信息的绝对安全，提升机关档案资源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质量强区、计量监督抽查专项工作经费（2025）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提高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和人居环境质量，深入实施质量强区战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市场主体依法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平等受到法律保护，优质安全成为扩大市场需求的主要要素，优质优价环境逐步形成，社会资源向质量信誉良好的市场主体聚集，质量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市场主体的质量意识和质量管理能力明显提高，高价值品牌明显增多，质量竞争力显著提升，质量对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率持续提高，人民群众对质量获得感不断增强。通过对本辖区内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把监督抽查融入高质量发展大局，充分发挥监督抽查排查、防范、化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的重要作用，有效提升监督抽查服务，促进市场监管现代化的能力和水平。创新宣传模式，拓宽宣传渠道，扩大宣传影响，探索“开门办抽查”方式方法，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监督抽查，推动形成产品质量安全社会共治局面，将保障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增强人民群众产品质量获得感，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守住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后勤保障及其他辅助性服务专项经费（2025）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请专业物业公司对服务中心进行集中式物业管理，确保服务中心安全，确保服务中心正常运转，建立和谐工作服务秩序，提高后勤保障服务质量，扎实推进机关及城东市监所院内后勤保障服务正常运行的需要，保障机关及城东市监所高效有序运转，降低行政成本。
行政许可及“双随机”信息工作经费（2025）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深化“证照分离”改革，狠抓改革落实，创新服务举措，提升服务实效，为市场主体营造更加宽松便捷高效的发展环境。进一步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积极探索“证照联办”的更多可能性，完善企业设立“一窗通办”服务，推动更多优惠措施落实落地。加大基层市场监管所业务培训力度，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完善企业退出机制，进一步优化企业简易注销登记和行政许可工作流程。加大“个转企”的业务指导和帮扶力度，加强政策宣传，助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加快发展，进一步优化市场主体结构。通过督促市场主体年报，促进市场主体诚信自律，规范信息公示，强化信用约束，全面建立和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的随机抽查市场监管工作机制，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达到企业公示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不断促进社会信用体制建设工作，维护交易安全，提高政府监管效能，扩大社会监督。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7.66万元，比上年增加9.56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717.66万元，比上年增加9.56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8.88万元，比上年减少5.87万元，下降10.7%，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1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6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3.0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772.16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